

##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4日以电话、微信及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1年11月22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朱晓倩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苏文电能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实施方式由租赁场地变更为自建厂房，实施地点由常州市武进区变更为上海市青浦区，公司拟以募集资金19,838.75万元向全资子公司苏文发展增资，增资完成后，苏文发展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0万元增加到49,838.75万元。该次调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安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有利于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

同意本次调整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苏文电能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22日